



国家知识产权局

2019A0319CN-U

215400

发文日:

江苏省太仓市北京西路 6 号
苏州佳博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(普通合伙) 罗宏伟(13915488242)

2019年09月10日



申请号或专利号: 201921488178.X

发文序号: 2019091000687710

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

根据专利法第 28 条及其实施细则第 38 条、第 39 条的规定，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。现将确定的申请号、~~申请日、申请人和发明创造名称~~通知如下：

申请号: 201921488178.X

申请日: 2019 年 09 月 07 日

申请人: 东莞讯滔电子有限公司

发明创造名称: 第一连接器、第二连接器以及连接器组件

经核实，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：

说明书摘要 每份页数:1 页 文件份数:1 份

权利要求书 每份页数:2 页 文件份数:1 份 权利要求项数: 10 项

摘要附图 每份页数:1 页 文件份数:1 份

说明书附图 每份页数:18 页 文件份数:1 份

说明书 每份页数:9 页 文件份数:1 份

实用新型专利请求书 每份页数:4 页 文件份数:1 份

向外国申请专利保密审查请求书 每份页数:1 页 文件份数:1 份

提示:

1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，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，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。
2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，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，均应当准确、清晰地写明申请号。
3. 国家知识产权局收到向外国申请专利保密审查请求书后，依据专利法实施细则第 9 条予以审查。

审查员: 刘锐芬

审查部门: 专利局初审及流程管理部-08